

证券代码：831370

证券简称：新安洁

公告编号：2022-038

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122,969,996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14%，可交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0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魏延田	是	董事长	A	67,500	0.02%	202,500
2	魏文筠	是	-	C	7,362,800	2.40%	0
3	暄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是	-	C	115,539,696	37.72%	31,882,504
合计				—	122,969,996	40.14%	32,085,004

注：解除限售原因：

A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B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

C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D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E 公开发行前特定主体股票解除限售上市

F 参与战略配售取得股票解除限售上市

G 其他（说明具体原因）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延田、魏文筠自愿承诺：（1）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9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进入精选层之日，或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终止之日止，不减持公司股票。（2）自新安洁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除前述股票锁定情形外，在本人担任新安洁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新安洁股份总数的25%。

控股股东暄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前直接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自公司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其持有或控制的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的股份。

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在精选层挂牌并于2021年11月1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并上市已满12个月。

本次解除限售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提前解除限售、超额解除限售等违反约定、承诺的情形。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272,871,569	89.09%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1,525,927	0.50%
	2、个人或基金	0	0.00%
	3、其他法人	31,882,504	10.41%
	4、限制性股票	0	0.00%
	5、其他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3,408,431	10.91%
总股本		306,280,000	100.00%

注：如公司近期办理过新增股份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以新增股份登记后的总股本为准。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三) 不存在上市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四) 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上市公司、上市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五、备查文件

(一) 关于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申请；

(二) 股票解除限售申请表。

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